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113學年度二技日間部申請入學招生

高中職畢業並具備5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證明考生

暫准報考切結書

本人_____參加國立臺中科技大學113學年度二技日間部申請入學招生，以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第三條第一項第九款之規定報考。(持有高級中等學校畢業證書後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，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。)

本人保證所上傳之資料其內容均屬事實，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
本人已先行上傳與報考系(班)相關之累計五年(含)以上工作經歷及年資證明等，提供貴校審查報名資格，請暫准予報名，並同意依相關法規之規定，遵守貴校招生委員會審議結果，如經貴校招生委員會審議為不符合報考資格時，本人絕無異議，且無條件放棄抗辯之權利。

此致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二技招生委員會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考生報名資格條件①由各招生系(班)進行初審，②續提本校二技招生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，始得准其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；倘若審查未通過-不符合報考資格者，將依招生簡章規定辦理。